证券日报
2018年9月3日 星期一
制作 刘凡
电话:010-82031718 E-mail:zqrb9@zqrb.sina.net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招股意向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 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深圳韩倍达	指	深圳市韩倍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波尔多酒业	指	慈溪市波尔多酒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上海益屹	指	益屹(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微净界	指	微净界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注销
天元锡庆	指	慈溪市天元锡庆五金配件厂(普通合伙)
宁波纯生	指	宁波纯生电子有限公司
三森电子	指	慈溪三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治诺电子	指	慈溪治诺电子有限公司
立兴五金	指	慈溪市周巷立兴五金配件厂
固锝电子	指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稻盛和夫宁波分公司	指	稻盛和夫(北京)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HELLA	指	中文译为“海拉”,成立于1899年,总部位于德国,全球汽车配件供应商前40位,德国100家规模最大的工业企业之一。
BOSCH	指	中文译为“博世”,成立于1886年,总部位于德国,全球第一大汽车技术供应商,世界500强排名第155名。
TECHNICOLOR	指	中文译为“特艺”,成立于1893年,总部位于法国,全球四大消费电子类生产商之一,全球领先的机顶盒和网关提供商。
SAMSUNG ELECTRONICS	指	中文译为“三星电子”,成立于1969年,总部位于韩国,全球最大的电视、手机、显示器生产商,世界500强排名第13位。
SHARP	指	中文译为“夏普”,成立于1912年,总部位于日本,全球排名前五的电视生产商,2015年世界500强企业排名第470位。2016年被富士康收购。
SONY	指	中文译为“索尼”,成立于1947年,总部位于日本,世界领先的电子产品制造商之一,世界500强排名第116位。
LG	指	LG集团,中文译为“乐金集团”,成立于1947年,总部位于韩国,事业领域覆盖化学能源、电子电器、通讯与服务等领域。
PANASONIC	指	中文译为“松下”,成立于1918年,总部位于日本,世界领先的电子产品制造商之一,世界500强排名第131位。
ALPS	指	中文译为“阿尔卑斯”,成立于1948年,总部位于日本,世界知名的电子产品制造商之一。
KONICA MINOLTA	指	中文译为“柯尼卡美能达”,成立于1936年,总部位于日本,世界领先的OA设备和光学数码产品制造商之一。
JABIL	指	中文译为“捷普”,成立于1966年,总部位于美国,世界领先的电子产品提供商之一,美国500强排名第158位。
仁宝电脑	指	英文简称“COMPAL ELECTRONICS”,成立于1984年,总部位于台湾,世界领先的电子产品提供商之一,世界500强排名第400位。
金宝电子	指	英文简称“KINPO”,成立于1973年,总部位于台湾,世界主要的电子产品制造商之一。
OMRON	指	中文译为“欧姆龙”,成立于1933年,总部位于日本,全球知名的自动化控制及电子设备制造厂商,掌握着世界领先的传感与控制核心技术。
ABB	指	由两家具有百年历史的公司于1988年合并成立,总部位于瑞士,全球电力和自动化技术的领导厂商,世界500强排名第284位。
JDI	指	中文译为“日本显示公司”,由株式会社产业革新机构、索尼、日立和东芝合资成立于2011年,总部位于日本,致力于小尺寸显示屏的生产和研发,是全球最大的车载显示器生产商。
NMM	指	成立于1989年, 总部位于马来西亚, 主要为SONY、SHARP、HITACHI、SANYO等日本在马来西亚的电子制造工厂提供贸易和物流服务。
TADITEL	指	中文译为“泰迪泰迩”,成立于1886年,总部位于以色列,全球领先的整流桥和调节器供应商。
TCL	指	成立于1981年,A股上市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全球前五大电视生厂商,中国500强排名第56位。
SAGEMCOM	指	中文译为“萨基姆”,总部位于法国,全球领先的机顶盒等智能终端供应商。
四川长虹	指	成立于1958年,A股上市公司,总部位于中国,是一家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消费电子系统供应商和内容服务提供商,中国500强排名第105位。
Weidmuller Interface GmbH &Co.KG	指	Weidmuller Interface GmbH &Co.KG,中文译为“魏德米勒”,成立于1850年,总部位于德国,在电源,信号以及数据处理的工业环境中为全球的客户和合作伙伴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公司章程》	指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的、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修改的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天健、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1-6月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招股意向书》、《招股书》、招股意向书、招股书	指	发行人为本次发行及上市编制的《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专业释义		
模具	指	在工业生产中,用于将材料强制约束成指定模型(形状)的一种工具。
冲压模具	指	用于将材料冲压成型的一种模具。
注塑模具	指	将熔融塑料注射成型的一种模具。
精密模具	指	冲压模精度≤0.02毫米,型腔模精度≤0.05毫米。
电子结构件	指	在电子产品中起到支撑、屏蔽、散热等功能的零部件。
连接器	指	连接器是一种为电子产品的器件、组件、子系统或电子设备之间传送能量和信号, 并在连接后不易对各子系统的运作产生信号退化或者能量损失等影响的电子产品。
散热片	指	是一种给电器中的易发热电子元件散热的装置,多由铝合金,黄铜或青铜做成板状、片状或多片状等。
屏蔽罩	指	屏蔽罩是贴装电子主板上的一种金属壳体,通过自身的屏蔽体将元部件、电路、组合件、电缆或整个系统的干扰源包围起来,防止干扰电磁场向外扩散并通过将板上器件隔离,达到屏蔽各种电磁装置的功效,使其在不影响系统运行速度的同时把串扰和敏感性降至最低。
车用调节器/调节器/电刷架	指	装在机动车内,用于调节及稳定交流发电机的输出电压,使发电机输出电压不因转速与负载的变化而波动的装置。
车用整流桥/整流桥	指	装在机动车内,将交流发电机发出的交流电转变成直流电,向蓄电池充电并向其他汽车电子电器系统供应电源的装置。
EGR阀	指	是一个安装在汽油机上用来控制反馈到进气系统的废气再循环量的机电一体化产品。
通用释义		
兴瑞科技、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瑞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宁波兴瑞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张忠良、张华芬、张瑞琪、张哲瑞,其中:张忠良和张华芬为夫妻关系,张瑞琪为张忠良和张华芬之女,张哲瑞为张忠良和张华芬之子,张瑞琪与张哲瑞为姐弟关系。
浙江中兴	指	浙江中兴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前身为浙江中兴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CPT	指	(CHINA PRECISION TECHNOLOGY PTE. LTD),中国精密技术私人有限公司,发行人原新加坡股东,曾更名“中国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后变更回原名,发行人原第一大股东。
宁波哲琪	指	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宁波瑞智	指	宁波瑞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和之合	指	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和之琪	指	宁波和之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和之兴	指	宁波和之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和之智	指	宁波和之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和之瑞	指	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悦享财富	指	深圳市悦享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宁波卓瑞	指	宁波卓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甬潮创投	指	甬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东
香港中瑞	指	香港中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东莞中兴	指	东莞中兴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苏州中兴联	指	苏州中兴联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无锡瑞特	指	无锡瑞特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东莞兴博	指	东莞兴博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宁波中瑞	指	宁波中瑞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中瑞精模	指	宁波中瑞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宁波中瑞更名前公司名称)
慈溪中骏	指	慈溪中骏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香港兴瑞	指	香港兴瑞企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兴瑞中国	指	兴瑞(中国)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CPTS	指	(新加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CPT (SINGAPORE) CO. PTE. LTD),发行人子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宁波中瑞开发区分公司	指	宁波中瑞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慈溪经济开发区分公司
慈溪骏瑞	指	慈溪骏瑞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慈溪瑞家	指	慈溪瑞家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九思	指	上海九思企业顾问有限公司,东莞中兴原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CPTKK	指	中兴精密技术株式会社,发行人原子公司,2014年全资转让于CPT。
中兴浅野	指	东莞中兴浅野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子公司,已注销;更名前为东莞中骏浅野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中骏浅野”)。
日本浅野	指	株式会社浅野,更名前为株式会社浅野工业
苏州中兴和	指	苏州中兴和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子公司,已注销
中兴山一	指	苏州中兴山一电子有限公司(苏州中兴和更名前名称)
山一电机	指	山一电机株式会社
福锐仕	指	苏州福锐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山贝思特	指	昆山贝思特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中骏	指	宁波中骏电子有限公司,已注销
臻爱投资	指	慈溪臻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中骏森驰	指	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身为宁波中骏上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宁波中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东中骏森驰	指	广东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北中骏森驰	指	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湖北)有限公司
日本中骏森驰	指	中骏森驰自动车部品株式会社
宁波森驰投资	指	宁波森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瑞之缘	指	宁波瑞之缘食品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慈溪瑞之缘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冠盖	指	上海冠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创天昱	指	创天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臻品臻爱	指	宁波臻品臻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臻爱环境	指	臻爱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兴西田	指	江苏中兴西田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DGF	指	Dynamic Goal Finance Ltd
CPT International	指	CP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中兴	指	香港中兴贸易有限公司
住友资本	指	Sumitomo Corporation Equity Asia Limited
Welgrow	指	Welgrow Profitd Inc.
JHT	指	JHT Investments Pte. Ltd.
大华银行、UOB	指	United Overseas Bank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苏州马谷	指	苏州马谷光学有限公司
宁波马谷	指	宁波马谷光学有限公司
香港马谷	指	香港马谷有限公司
宁波精进	指	宁波精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瑞石	指	宁波瑞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瑞哲	指	浙江瑞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慈溪琪艺	指	慈溪市长河琪艺食品超市
杭州琪艺	指	杭州琪艺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琪艺	指	广州琪艺贸易有限公司
慈溪琪安	指	慈溪市琪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RFTUNER/调谐器	指	电视调谐器(俗称高频头)是电视接收终端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是完成信号的接收、放大、选通、变频、图声解调等功能,因此调谐器的质量会直接影响电视图像、声音的质量。
CAD	指	“Computer Aided Design”的缩写,计算机辅助设计,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CAM	指	“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e”的缩写,计算机辅助加工系统,利用计算机来进行生产设备管理控制和操作的过程。它输入信息是零件的工艺路线和工序内容,输出信息是刀具加工时的运动轨迹(刀位文件)和数控程序。
CAE	指	“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 ”缩写,计算机辅助工程系统,指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分析复杂工程和产品的结构力学性能,以及优化结构性能等。
CAPP	指	“Computer Aided Process Planning”缩写,计算机辅助工艺过程设计。它是通过向计算机输入被加工零件的几何信息(形状、尺寸等)和工艺信息(材料、热处理、批量等),由计算机自动输出零件的工艺路线和工序内容等工艺文件的过程。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的缩写,制造执行系统,能通过信息传递对从订单下达到产品完成的整个生产过程进行优化管理。
电火花机	指	一种通过正负电荷(流)脉冲,在瞬间放电,产生高温将材料去除,实现加工的一种机器设备。
慢走丝	指	慢走丝是利用连续移动的细金属丝(称为电极丝,一般为铜丝)作电极,对工件进行脉冲火花放电,产生6000度以上高温,蚀除金属、切割成工件的一种数控加工机床。慢走丝加工原理是在线电极与工件之间存在的有缝间隙,持续放电去除金属的现象。
CNC/数控机床	指	“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缩写,是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
ABS	指	“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PP	指	“polyethylene, polythen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聚乙烯。
PC	指	“Polycarbonate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 聚碳酸酯。
PET	指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PA	指	“Polyamid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聚酰胺。
LCP	指	“Liquid Crystal Polymer”的缩写, 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液晶聚合物。
汽车发电机	指	装在机动车内,将发动机的机械能转换成电能,为蓄电池和车载用电器提供电力的装置。
汽车电子	指	装在机动车内完成特定功能的电子系统,也就是汽车与半导体的组合,可简单区分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和车载电子系统。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从设计、加工、制造直到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体系。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TC207负责起草的一份国际标准。它包括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审核、环境标志、生命周期分析等国际环境管理领域内的许多焦点问题,旨在指导各类组织(企业、公司)取得表现正确的环境行为。
ISO/TS16949质量管理体系	指	由IATF及ISO/TC176于1999年3月共同完成制定汽车工业质量体系标准,是全球汽车行业中统一现行安全与质量体系要求。
OHSAS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ccupation Health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英文简写为“OHSMS”)是20世纪80年代后期在国际上兴起的现代安全生产管理模式,它与ISO9000和ISO14000等标准体系一并被称为“后工业化时代的管理方法”。
RoHS欧盟质量标准体系	指	全称是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n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即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些有害物质指令。
三次元	指	三坐标测量机,它是指在一个六面体的空间范围内,能够表现几何形状、长度及圆周分度等测量能力的仪器,又称为三坐标测量仪或三坐标量床。
二次元	指	二次元量测仪,或者叫影像测量仪和视频测量机,是用来测量产品及模具的尺寸的,测量要素包括位置度、同心度、直线度、轮廓度、圆度和与基准有关的尺寸等。
CCD视觉检测	指	是指通过机器视觉装置将被摄取目标转换成图像信号, 传送给专用的图像处理系统,根据像素分布和亮度、颜色等信息,转变成数字化信号;图像系统对这些信号进行各种运算来抽取目标的特征, 进而根据判别的结果来控制现场的设备动作。
嵌塑件/嵌件注塑件	指	将金属导体通过注塑方式镶嵌到塑料内,以达到连接,支撑和保护目的的组件。由于安装及实车应用的需要,要求尺寸必须非常精密,同时耐高温能力强。
OA设备	指	办公自动化设备,包括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投影仪、扫描仪等设备。
智能家居	指	智能家居是通过物联网技术将家中的各种设备 (如音视频设备、照明系统、窗帘控制、空调控制、安防系统、数字影院系统、影音服务器、影柜系统、网络家电等)连接到一起,提供家电控制、照明控制、电话远程控制、室内外遥控、防盗报警、环境监测、暖通控制、红外转发以及可编程定时控制等多种功能和手段。
智能家居机顶盒	指	智能家居机顶盒是在智能家居系统中起到中枢控制功能的设备, 是智能家居系统中最为重要的设备。
STB	指	英文全称“Set Top Box”,中文称为“数字视频变换盒”,中文简称“机顶盒或机上盒”。
AEO	指	经认证的经营者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在世界海关组织(WCO)制定的《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中被定义为:“以任何一种方式参与货物国际流通,并被海关当局认定符合世界海关组织或相应供应链安全标准的一方,包括生产商、进口商、出口商、报关行、承运商、理货人、中间商、口岸和机场、货站经营者、综合经营者、仓储业经营者和分销商”。
阿米巴	指	企业经营管理模式中使用这一词,称作“阿米巴经营管理模式”是以各个阿米巴的领导为核心,让其自行制定各自的计划,并依靠全体成员的智慧和努力来完成目标。通过这样一种做法,让第一线的每一位员工都能成为主角,主动参与经营,进而实现“全员参与经营”。
精益生产	指	精益生产是通过系统结构、人员组织、运行方式和市场供求等方面的变革,使生产系统能很快适应用户需求不断变化,并能使生产过程中一切无用、多余的东西被精简,最终达到包括市场供销在内的生产的各方面最好结果的一种生产管理方式。

(下转D2版)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等法规,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 “证券业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 (以下简称“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报备方式,详情请仔细阅读本公告“三、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2、投资者在2018年9月12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8年9月12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报价时间(报价时间以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拟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8年9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8年9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6、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十二、中止发行情况”。

7、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 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保不属于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 并确保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持股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

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规定, 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市场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报价和申购。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定价的市盈率水平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 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兴瑞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9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兴瑞科技”,股票代码为“002937”,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上申购及网下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

请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通过深交所电子平台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电子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期间每个交易日9:30-15:00。关于电子平台的相关操作办法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用户手册》的相关规定。

3、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拟发行股数4,600万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8,400万股, 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6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网下投资者应当于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9月4日(T-6日)的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只有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要求的投资者方能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该行为引发的后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电子平台中将其报价设定为无效,并在《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前对网下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 并要求网下投资者提供符合资质要求的承诺和证明材料。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初步询价及配售。

5、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8年9月11日(T-1日)进行本次发行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2018年9月10日(T-2日)刊登的《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以下简称“《网上路演公告》”)。本次发行不举办现场推介会。

6、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时间为2018年9月5日(T-5日)及2018年9月6日(T-4日)每个交易日9:30-15:00。在上述时间内,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可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自行确定拟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的,须按照规定通过电子平台统一申报,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报价应当包含每股价格和该价格对应的拟申购股数,且只能有一个报价,其中非个人投资者应当以机构为单位进行报价。

网下投资者为拟参与报价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报价记录后, 应当一次性提交。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报价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报价记录为准。每个配售对象每次只能提交一笔报价。

综合考虑本次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发行人的估值情况,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最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300万股, 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3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且每个配售对象拟申购数量最多不超过600万股。配售对象报价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报价时间(报价时间以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

9、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和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及有效拟申购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的数量不少于10家。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三、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10、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18年9月11日(T-1日)刊登的《发行公告》中公布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发行价格、回拨前发行数量以及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

11、本次网下申购的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T日)的9:30-15:00。《发行公告》中公布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在参与网下申购时,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 申购数量必须为初步询价中的有效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在2018年9月12日(T日)参与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缴付申购资金。

2018年9月14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初步配售结果,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于2018年9月14日(T+2日),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18年9月14日(T+2日)16:00前到账。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 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纳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12、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3、本次网上申购日为2018年9月12日(T日)。可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为:在2018年9月1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办法》所规定的投资者。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网上投资者申购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特别提醒,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4、本次发行网下和网上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是否启动双向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见本公告“八、回拨机制”。

15、本次发行的配售原则请见本公告“九、配售原则及配售方式”。

16、网下投资者存在下列情形的,一经发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证券业协会报告:

(1)使用他人账户报价;

(2)投资者之间协商报价;

(3)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账户报价;

(4)网上网下同时申购;

(5)与发行人或承销商串通报价;

(6)委托他人报价;

(7)无真实申购意图进行人情报价;

(8)故意压低或抬高价格;

(9)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

(10)不具备定价能力,或没有严格履行报价评估和决策程序、未能审慎报价;

(11)机构投资者未建立估值模型;

(12)其他不独立、不客观、不诚信的情形;

(13)不符合配售资格;

(14)未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

(15)获配后未恪守持有期等相关承诺的;

(16)网下投资者未按《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要求报送信息、瞒报或谎报信息、不配合中国证券业协会检查工作的。

(17)中国证券业协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7、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2018年9月3日 (T-7日)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7日 2018年9月3日(周一)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招股意向书摘要》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T-6日 2018年9月4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T-5日 2018年9月5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T-4日 2018年9月6日(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T-3日 2018年9月7日(周五)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T-2日 2018年9月10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8年9月11日(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8年9月12日(周三)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18年9月13日(周四)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18年9月14日(周五)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18年9月17日(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18年9月18日(周二)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1)T日为发行申购日;

(2) 如因深交所网下IPO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IPO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 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3) 若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每周至少发布一次,本次发行申购日将顺延三周;

(4)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路演推介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网下路演推介。

本次发行拟于2018年9月11日(T-1日)安排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2018年9月10日(T-2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三、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一)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需满足的条件

网下询价投资者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018年9月4日(T-6日)中午12:00前按照《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在证券业协会完成网下投资者和股票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 并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配售对象的资金配号。

若配售对象为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或除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之外的配售对象的任一级出资方存在私募投资基金, 该等私募投资基金均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于2018年9月4日(T-6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完成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并能提供登记备案的证明文件。

2、网下投资者参与询价的配售对象应在2018年9月3日(T-7日)前20个交易日(含T-7日)持有的深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的流通市值日均值为6,000万元(含)以上。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当以其管理的各个产品为单位单独计算。参与网下申购业务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适用《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规定的市值计算规则。

3、已开通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CA证书。

4、具备一定的证券投资经验。机构投资者应当依法设立、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个人投资者从事证券交易的时间应当达到五年(含)以上。经行政许可从事证券、基金、期货、保险、信托等金融业务的机构投资者可不受上述限制。

5、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12个月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采取监管措施,但投资者能证明所受处罚业务与证券投资业务、受托投资管理业务互相隔离的除外。

(下转D2版)